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有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4 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应收款项、无形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 202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30,237,675.54 元，明细如下：

项目	资产名称	年初至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注】
----	------	--------------------	---------------------------------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	61,413.07	0.10%
	应收账款	-10,374,443.49	-16.90%
	其他应收款	79,539.99	0.13%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	223,378.66	0.36%
	存货	34,884,134.12	56.84%
	商誉	105,363,653.19	171.69%
合计		130,237,675.54	212.22%

注:占比系各项资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其中负数为对公司净利润的正向影响。

上述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 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 应收款项等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按组合方式对应收款项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违约损失经验,结合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并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分析前瞻性信息的变动,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1,413.07 元;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061,056.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3,435,500.25 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5,786.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6,247.00 元。

2024 年度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项目	嘉悦汇项目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成都嘉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收回或转回金额（元）	23,435,500.25
转回金额占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8.19%
转回原因	收回款项
收回方式	银行转账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根据诉讼情况确认计提，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总承包施工合同>纠纷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2）。

（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23,378.66 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测算存货跌价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4,884,134.12 元。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元）	135,656,227.59
资产可回收金额（元）	105,323,404.12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024 年年初存货减值准备余额（元）	1,277,267.04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34,884,134.12
本次转回或转销（元）	5,828,577.69
2024 年年末存货减值准备余额（元）	30,332,823.47
本次计提/转回或转销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计提原因	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转回或转销原因	期间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四）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对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5,363,653.19 元。本报告期公司根据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商誉
账面余额（元）	161,569,512.43
资产可回收金额（元）	53,188,106.31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对公司合并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的可辨认经营性长期资产及分摊的商誉组成的资产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
2024 年年初减值准备余额（元）	3,017,752.93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105,363,653.19
2024 年年末减值准备余额（元）	108,381,406.12
本次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计提原因	根据《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含并购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276 号）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三、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利润影响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共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 130,237,675.54 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130,237,675.54 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五、董事会对计提资产减值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系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执行，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计提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